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5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钭江浩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因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34,300 股，总股本将由 464,739,230 股减少至 464,704,930 股，注册资本因此由 464,739,230 元减少至 464,704,930 元。

鉴于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